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澄清公佈

茲提述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通函內「上市申請」一節所述以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形式買賣供股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應為40,000股而非10,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函內一切資料均維持不變。上述澄清並不影響通函所載任何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菊花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菊花女士、陳志遠先生及陳少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萬國樑先生、余伯仁先生及季志雄先生。